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IFANG HOLDING LIMITED

十方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至百慕達及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1)

委任公司秘書

委任公司秘書

十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陳奕斌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五日起生效。

陳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陳先生，43歲，持有莫納什大學商業（會計）學士學位（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獲得）。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合資格會員，並於會計及合規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陳先生擁有為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專業企業服務的豐富經驗。

現時，陳先生擔任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5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北京華昊中天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563）的公司秘書職務，該兩家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董事會謹歡迎陳先生出任公司秘書。

遵守上市規則

緊隨委任陳先生為公司秘書後，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十方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志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志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陳曄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寶珠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齊忠偉先生、毛翔雲先生及魏弘先生。